今天讓我們複習這些觀念：

1.（31）我不是眼前世界的受害者。

一旦我願意，這世界就能被徹底的化解——那麼我又怎會是它的受害者？我的鎖鏈已然鬆脫。只要我渴望放下它們，就能做到。監獄之門已經開啟。只要走出去，就能離開。在這世上，沒有什麼能綑綁得了我。除非我自願留下，才會成為囚犯。我願放下神智不清的願望，以便最終步入陽光。

2.（32）我發明了眼前的世界。

我營造了我自認身在其中的這座監獄。只需認清這點，我就能自由。我已欺騙了自己，相信自己監禁得了上主之子。我的這一信念錯得離譜，而我也不再想要它。上主之子必然永遠自由。他仍是上主創造的他，而非我想形塑的模樣。他仍在上主願他所在之處，而非我想關押他的地方。

3.（33）還有另一種看待世界的方式。

這世界的目的既非由我賦予，則必有另一種看待世界的方式。我眼裏的一切皆是上下顛倒，而我的思維亦與真理背道而馳。我已把世界視為聖子的監獄。那麼，真相必然如下，這世界確實是他可以自由的地方。我願看清世界的真相，將它視為上主之子尋獲自由之處。

4.（34） 我能看見平安，而非這個。

一旦我把世界視為自由之地，就會了悟它反映了上主之律，而非我造來令其就範的法則。我將會了解居於其中的乃是和平，而非戰爭。而我也能看清和平便安居在所有與我共享此地之人的心裡。

5.（35）我的心靈是上主天心的一部分。我無比的神聖。

一旦我把世界的平安與弟兄分享，就會開始了解這一平安出自我內心深處。我眼裡的世界披上了我寬恕的光芒，並以寬恕返照於我。在這一光照之下，我開始看見了我對自己的錯覺究竟隱藏了什麼。我開始了解所有生靈，乃至我自身的神聖性，以及他們與我的一體性。